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近日，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欧比特控制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欧比特研究院”)与中国航天科工三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在物联网技术与应用、产品研究及市场开拓等方面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该事项已于 2011 年 11 月 23 日在国资委网站、公司网站进行了发布。自相关事项发布以来，陆续有媒体就该合作协议事项进行转载报道。

二、澄清说明

为避免投资者对该合作协议的相关信息产生误解，公司董事会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将该合作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协议的签署情况属实。协议的主要内容为：（1）双方为合作提供自身拥有的物联网相关的先进技术和优质硬件设备资源，力争达到优势互补。中国航天科工三院提供先进软件开发技术资源，负责物联网产品的软件研发、软件环境管理和其他相应的技术攻关等工作。欧比特提供优质的硬件设备和相关技术支持，欧比特负责提供物联网硬件设备包括:读写器系列、天线系列、二维码识别器、各类电子标签等，同时负责维护自身系统设备。（2）双方将长期、认真、有效地培训技术合作团队中的人员，实现技术方面的充分交流与共享。（3）双方共同负责合作产品的市场宣传与销售，充分利用和共享自身公共关系和社会资源，努力拓展和开发产品市场。

（二）本协议的签署将有利于北京欧比特研究院在业务上的扩展、技术交流、市场开发、人才培养及储备等，对公司未来市场拓展、技术水平的提升有着积极

意义。本次战略合作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双方关于具体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仍需_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_进一步_步商_商议_议和_和明_明确_确。本次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 2011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鉴于物联网市场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本协议对公司未来盈利贡献难以预测。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深交所的披露要求，根据双方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发布进展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1 月 25 日